

潮州市财政局文件

潮财教〔2022〕53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文旅行业纾困发展 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各有关县（区）财政局，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2 年文旅行业纾困发展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2〕157 号）和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有关资金分配方案及绩效目标，现将省财政安排我市的 2022 年文旅行业纾困发展资金（第一批）45 万元下达给你们（具体项目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 1），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认真落实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加强资金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请切实加快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

二、请按照确定的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各地各部门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厉行勤俭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预算执行中，对不具备实施条件、项目进展缓慢及预计难以支出的项目，资金应及时上缴财政。

附件：1. 2022年文旅行业纾困发展资金（第一批）分配表
2. 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2022年文旅行业纾困发展资金（第一批）分配表

地区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分类功能科目	金额（万元）	备注
市本级	潮州淡浮收藏院	A级旅游景区、省级以上 旅游度假区纾困资金	2070113 旅游宣传	15	（由市文广旅体局 转拨至项目单位）
饶平县	潮州市绿岛旅游山庄 有限公司	A级旅游景区、省级以上 旅游度假区纾困资金	2070113 旅游宣传	15	
湘桥区	潮州市紫莲森林度假村 有限公司	A级旅游景区、省级以上 旅游度假区纾困资金	2070113 旅游宣传	15	
合计				45	

附件2

绩效目标表

资金名称	文旅行业纾困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市级财政部门	市财政局	市级主管部门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总金额	45		
	本次下达金额	45		
年度总体目标	文旅行业纾困发展资金用于A级旅游景区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帮扶企业纾困发展，激发市民游客文旅消费意愿，进一步推动我市文旅行业加快复苏，提振市场信心和潜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4A级景区数量（个）	3
		时效指标	实际资金支出率（%）	≥9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合法性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接待游客人数（万）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持单位满意度（%）	≥90